

第1章

货币与货币制度

【本章学习目标】

通过本章学习，学生应该能够：

1. 了解货币产生的历史演变轨迹、货币制度的演变过程。
2. 掌握货币概念、货币本质、货币层次、货币制度。

本章导读

货币作为金融的本源性要素，研究金融必须先从货币着手。从人类历史上看，货币已有五千多年的历史。可以说，在经济领域中，人们研究时间之久、花费精力之多的问题中，没有任何一个可以超过货币问题。正如19世纪英国政治家格莱斯顿所说：“受恋爱愚弄的人，甚至还没有因钻研货币本质而受愚弄的人多。”说明研究货币的人很多。然而，尽管钻研货币的人如此之多，但在马克思之前没有谁做过科学的研究。有人说货币是圣贤创造的；有人说货币是人们共同协议的结果；有人说货币是国家政权的产物。长期以来对此争论不休，说法各异。

第1章 货币与货币制度



现代社会离不开货币，经济运转必须依靠货币。货币能够解决经济生活中的各种难题，

如果没有货币，社会商品便不能实现等价交换，社会经济不能正常运转，国家就会失去存在的条件，整个社会秩序将会一片混乱。由于金钱具有无法抗拒的魔力，一些意志薄弱的人成为其奴隶，甚至走向犯罪的深渊。货币是商品流通的主要媒介，维持经济高效运行，其币材选择、单位确定、种类规范、铸造程序等构成了货币制度，也成为人们探究的重点。货币金融学正是从重新认识人们都以为熟悉的“货币”开始的。本章分别阐述货币的含义、职能及货币层次的划分等问题，并考察货币形式和货币制度的发展与演变。

1.1 货币的起源与演变

1.1.1 货币的含义

货币在日常生活中使用非常广泛，然而要给货币下一个精确的定义却相当困难。大多数西方经济学家根据货币的功能来下定义。在经济学家看来，货币是指在购买商品和劳务或清偿债务时被普遍接受的任何物体或东西。日常生活中人们谈到货币时，往往是指通货。通货，包括纸币和硬币，都符合这个定义，因而是货币的一种。大多数人所说的货币是指通货。支票在购物付款时也被普遍接受，所以支票账户存款也被看成货币。此外，还有旅行支票或储蓄存款等信用工具，也能迅速方便地转变为通货或支票存款，用来支付货款，发挥货币的功能。由此可见，货币定义包含一系列资产，而不只是某一种特定的资产。这样的看法为大多数普通人和经济学家所普遍接受。

1. 货币与通货

通货（现金）即流通中的货币，是指流通于银行体系外的货币，包括纸币和硬币，是一个国家的法偿货币。人们用通货购买日常需要的商品，用通货偿还所欠的债务，通货显然符合货币这一定义。对于经济学家而言，将货币仅仅定义为通货过于狭窄，人们在购物时常常还使用支票或银行卡支付货款，因而支票账户存款和银行存款也属于货币。

2. 货币与财富

日常生活中，人们常常把货币与财富混为一谈。比如，当人们说某人“很有钱”时，他们的意思可能是此人不但有许多通货和大笔支票存款，而且还拥有股票、债券、高级轿车、游艇、豪华别墅等。这里，货币被当作财富的同义词。财富是指用于各种价值储藏的财产总和，经济学家将通货、活期存款和其他用作支付手段的货币形式与财富做了区分，财富不仅包括货币，还包括债券、股票、保险、黄金、外汇、收藏品、艺术品、汽车、房屋等。货币是财富的表现形式之一。

3. 货币与收入

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常常用货币一词指代经济学家所说的收入，如某人有一份好工作，“能赚很多钱”。收入是指在单位时间段内的收益流量，如某人的年收入是10万元；而货币是存量，是指某一特定时点上的一个确定的金额，如某企业在当前时点的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100万元。

1.1.2 货币的起源

货币自问世以来，已经有几千年的历史。根据文献记载和大量的出土文物考证，最早出现的是实物货币，在古波斯、印度、意大利等地都有用牛和羊作为货币的记载；古埃及俄比亚曾用盐作为货币；在美洲，曾经充当古老货币的有烟草和可可豆等。中国古代许多地方曾用贝作为货币，因此，中国的汉字中与价值有关的字，大都有“贝”，如货、财、贫、贱、贷、贸等。世界上最早的铸币是在中国产生的，大约公元前800年中国就开始仿照农具铸造布币、刀币等。而西方最早的钱币，则是于公元前7世纪初期由小亚细亚的吕底亚人铸造的金银铸币。到北宋时期，我国出现了纸币——“交子”，它被认为是世界上最早使用的纸币，比美国、法国等西方国家发行的纸币要早六七百年。

1. 中国古代货币起源说

关于中国古代货币起源主要有以下两种观点。

第一种是先王制币说。这种观点认为，货币是圣王先贤为解决民间交换困难而创造出来的。传说周景王二十一年（公元前524年）欲废小钱铸大钱，单穆公劝谏景王说：“不可。古者天灾降戾，于是乎量资币，权轻重，以振（赈）救民。”先王制币说在先秦时代十分盛行，以后的许多思想家大都继承了这一观点。如唐朝的陆贽认为：“先王惧物之贵贱失平，而人之交易难准，又立货泉之法，以节轻重之宜。”北宋的李觏认为：“昔日神农，日中为市，致民聚货，以有易无，然轻重之数无所主宰（衡量标准），故后世圣人造币以权（权衡）之。”

第二种是自然产生说。西汉司马迁认为，货币是用来进行产品交换的手段，即“维币之行，以通农商”。货币是为适应商品交换的需要而自然产生的，随着农、工、商三业的交换和在流通渠道中的流通，货币和货币流通应运而生，随之兴盛，即“农工商交易之路通，而龟贝金钱刀布之币兴焉。所从来久远，自高辛氏之前尚矣，靡（不）得而记云”。

2. 西方货币起源说

在马克思之前，西方关于货币起源的学说大致有以下三种。

第一种是创造发明说。这种观点认为，货币是由国家或先哲创造出来的。如早期的古罗马法学家鲍鲁斯认为，买卖源于物物交换，早期并无货币，也无所谓商品与价格，每个人只是根据他的机缘与需要以对自己无用的东西交换有用的东西，因为通常是一个富余而另一个不足。但是，由于对方所有的正是自己所愿得的，或者自己所有的正是对方所愿接受的这种偶合的情况不是经常出现，于是一种由国家赋予永久价值的物品被选出来，作为统一的尺度以解决物物交换的困难。这种物品经铸造成为一种公共的形式后，可以代表有用性和有效性，而不必考虑其内在的价值和数量的关系。中世纪法国经济学家奥雷斯姆认为，物品常常表现为在一地很缺乏而在别处却很丰富，于是产生物物交换方式。又因物物交换常常产生纠纷和争议，聪明的人发明了货币，因此货币不是直接用来满足人类生活的自然财富，而是被发明出来的便于交换的人为工具。

第二种是便于交换说。这种观点认为，货币是为解决直接物物交换的困难而产生的。如英国近代经济学家亚当·斯密认为，货币是随着商品交换发展逐渐从诸多物品中分离出来的，是为解决相对价值太多而不易记忆、直接物物交换不便而产生的。他说，如果进入交换过程的有100种物品，那么每种物品都会有99个相对价值，由于这么多价值不易记忆，人们自

然会想到把其中之一作为共同的衡量标准，通过它来对其他货物进行比较，解决直接物物交换的困难。

第三种是保存财富说。这种观点认为，货币是为保存财富而产生的。如法国近代经济学家西斯蒙第认为，货币本身不是财富，但随着财富的增加，人们要保存财富、交换财富、计算财富的量，便产生了对货币的需要，货币因此而成为保存财富的一种工具。

3. 马克思货币起源说

马克思认为，商品的价值形式经历了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即由简单的、偶然的价值形式，扩大的价值形式，一般价值形式，最后达到货币价值形式。

1) 简单的、偶然的价值形式

最初的交换带有偶然的性质，一种商品的价值偶然地、简单地由另一种商品来表示。

在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产品逐渐有了剩余，生活需要有所扩大，交换行为出现。但交换只是偶然发生，一种商品的价值只是偶然表现在另一种商品上。比如，10 尺布换 1 张兽皮，10 尺布的价值就偶然地在 1 张兽皮上表现出来，或 1 张兽皮的价值就偶然地在 10 尺布上表现出来。由于价值形式的表现纯属偶然，所以称为简单的、偶然的价值形式。

例如：1 只绵羊 = 2 把石斧。绵羊的价值通过石斧表现出来。绵羊处于相对价值形式地位，石斧处于等价形式地位，成为等价物。处于相对价值形式的商品价值量是通过和等价物交换所形成的量的比例表现出来的。

2) 扩大的价值形式

商品交换逐渐经常化使商品（如一张牛皮）可以同其他许多商品交换，如图 1-1 所示。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出现了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即农业和畜牧业的分离。产品交换逐渐成为一种经常现象。这时一种商品已经不是偶然地和另一种商品交换，而是经常地和许多种商品交换。于是一种商品的价值也就不是简单地、偶然地在另一种商品上表现出来，而是经常地表现在许多种商品上面。例如，10 尺布的价值可由 1 张兽皮，或 2 把斧子，或 3 张弓表现出来，这 1 张兽皮、2 把斧子、3 张弓都可以成为 10 尺布的等价物。这种价值的表现形式称为“扩大的价值形式”。在扩大的价值形式中，处于等价形式的商品不再是一种，而是许多种商品。

$$\begin{aligned} \text{一张牛皮} = & \left\{ \begin{array}{l} 2 \text{ 把斧子} \\ 80 \text{ 斤粮食} \\ 10 \text{ 尺布} \\ 1 \text{ 只羊} \\ \text{其他商品} \end{array} \right. \end{aligned}$$

图 1-1 商品与商品交换

扩大的价值形式虽然相对于简单的、偶然的价值形式有了进一步的发展，但仅仅是规模和量上的进步，而并没有质的飞跃。因为就商品的整体来说，它们的价值仍然没有一个共同的、统一的表现，仍然是物物交换，交换仍然有局限性。例如，甲拥有斧子，需要绵羊；乙拥有绵羊，但不需要斧子，交换难以进行。因此，扩大的价值形式仍然难以满足交换需要。

在扩大的价值形式中，绵羊的价值真正表现为无差别的劳动的凝结。扩大的价值形式的缺点：商品价值未能获得共同的、统一的表现形式。

3) 一般价值形式

为了克服扩大的价值形式的缺点，人们首先把自己的商品换成一种大家都愿意接受的商品，然后再去交换自己所需要的其他商品，其结果就是一般等价物的出现。商品交换的发展，迫切要求冲破物物交换的制约。在长期、频繁的交换过程中，人们自发地从无数的商品中，分离出一种共同喜欢的、经常在交换中出现的商品。人们先把自己的商品同它进行交换，然后再用它换取需要的商品。于是，许多商品的价值一般都由这种特殊的起媒介作用的商品来表现了。这种特殊商品，由于用来表现其他一切商品的价值，起着一般等价形式的作用，被称为“一般等价物”。此时，“扩大的价值形式”也就演变为“一般价值形式”，如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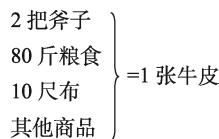


图 1-2 一般等价物

一般等价物实质上就是货币的雏形，它离货币只有一步之遥。一般价值形式下的一般等价物，并不是固定地由某一种商品充当。比如，在一个时期，一般等价物可以由布来充当，而在另一个时期，又可能由兽皮来充当；在一个地区，可以由贝作为一般等价物，而在另一个地区，又可能是将农具当作一般等价物。一般等价物的不固定，阻碍了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

4) 货币价值形式

在货币真正出现之前，一般等价物虽然已成为商品交换的媒介，但它又是不固定的。一般等价物在不同时期、不同地区是不同的。人们自然地要求把不同的一般等价物统一起来，固定在某一种特殊商品上，这种商品就称为货币商品。这种用货币来表现商品价值的形式，称为“货币价值形式”，货币在这个阶段才具备产生的条件。由于许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具有难以分割、价值不统一、难以保存等缺点，贵金属最终成为最适合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当人们选择贵金属作为一般等价物时，货币就产生了。

由此可以看出，货币是随着商品的产生和交换的发展而产生的，它是商品内在矛盾的产物，是价值表现形式发展的必然结果。

1.1.3 货币形式的发展演变

1. 实物货币

实物货币是指以自然界存在的某种物品或人们生产的某种物品充当货币。一种物品要成为实物货币，主要应具备两个特质：一是罕见或相对珍贵，具有普遍接受性；二是容易转让，以便能够在交易中作为媒介而转手。在世界范围内，古代的实物货币很多，如贝、刀、铲、弓、羊、牛、猪、烟草、可可豆、盐等。据青铜器的铭文、考古发掘和古籍记载，中国最早的货币是贝，早在公元前 2000 年前后的夏商时期，贝币就已经出现了，作为货币的贝，单

位是朋，1朋为10币；在日本、东印度群岛以及美洲和非洲的一些地方，也有用贝作货币的历史。作为一般等价物，这类实物充当货币，同时又具有商品的价值，能够供人们消费。然而实物货币本身存在着难以消除的缺陷，主要表现为：①质量不一，不易分割成较小的单位；②体积大，值小量大，携带运输极其不便；③容易磨损，容易变质，不易作为价值储藏手段；④供给不稳定，导致价值不稳定。所以，实物货币无法充当理想的交易媒介，随着经济的发展和时代的演变，实物货币也就逐渐被金属货币所代替。

2. 金属货币

以金属如铜、银、金等作为材料的货币称为金属货币。与实物货币相比，金属货币具有价值稳定、易于分割、易于储藏等优势，更适宜充当货币。中国是最早使用金属货币的国家之一，从殷商时期开始，金属货币就成为中国货币的主要形式。就金属货币本身而言，以贵金属黄金作为货币材料是金属货币发展的鼎盛时期。黄金作为货币材料的历史比较长，如英国在13世纪中叶就有了金币铸造，但是以黄金作为本位货币，则是在资本主义经济有了较大发展以后。历史上最早实行金本位制的国家是英国，开始于1816年。

金属充当货币材料采取过两种形式：一种是称量货币，另一种是铸币。

称量货币是指以金属条块的形式发挥货币作用的金属货币。金属货币出现后，最开始是以金属条块形式流通，这种金属条块在使用时每次都要称重量、鉴定成色，所以被称为称量货币。称量货币在中国历史上使用时间很长，典型的形态是白银。从汉代开始使用的白银，一直以两为计算单位，以银铤为主要形式。银铤分为4种形式：一是元宝，也称马蹄银、宝银，每枚重量约50两；二是中铤，也称小元宝；三是小铤，重约一二两到三五两；四是碎银，重量在1两以下。白银在使用时，每次都要验成色、称重量，很不方便。清朝中叶以后，为了便利商品交易，各地都建立了公估局，专门负责鉴定银元宝的成色和重量，宝银经过鉴定后，即可按核定的重量和成色流通，交易时不必再随时称重和鉴定成色。但是公估局的鉴定只在当地有效，到了外地，仍要铸成当地通行的宝银重新鉴定，不能从根本上改变银两制度的落后性。

铸币是铸成一定形状并由国家印记证明其重量和成色的金属货币。铸币的出现克服了称量货币使用时的种种不便，便利了商品交易。铸币最初形态各异，如中国历史上铸币的形状有仿造贝壳形态的铜贝、银贝、金贝，有仿造刀状而铸造的刀币，有仿造铲状而铸造的布币等。最后，铸币的形态逐渐过渡统一成圆形，因为圆形便于携带，不易磨损。中国最早的圆形铸币是战国中期的圜钱（亦称环钱），流通全国的则是秦始皇为统一中国货币而铸造的秦半两，这种铸币为圆形中间有方孔，一直沿用到清末。因为钱有方孔，所以历史上称为“孔方兄”。

西方国家金属铸币采用的是圆形无孔的形式，币面通常铸有统治者的头像。清朝末年，受流入我国的外国硬币的影响，方孔铸币被圆形无孔铸币所代替。

3. 信用货币

信用货币是货币进一步发展的产物，目前世界上几乎所有的国家都采用这一货币形态。从历史的观点看，信用货币是金属货币制度崩溃的直接结果。20世纪30年代，由于世界性的经济危机接踵而至，各主要经济国家先后被迫脱离金本位和银本位，所发行的纸币不能再

兑换金属货币，信用货币便应运而生。

通常情况下，信用货币作为一般的交换媒介须有两个条件：一是人们对这种货币的信心，二是货币发行的立法保障，两者缺一不可。例如，在一个国家发生恶性通货膨胀时期，人们往往拒绝接受纸币。但如果只有信心，没有立法保障，这种货币也会由于缺乏有效的监督管理，造成交换使用中的混乱。

一般来说，只要一个国家政府或金融管理机构能将货币发行量控制在适应经济发展需要的范围之内，仍会使公众对纸币保持信心。大体上观察一下，大多数采用信用货币制度的国家，虽然在中央银行的资产负债表中有黄金一项作为准备金，但那往往是名义上的。信用货币的发行，既不受黄金数量上的制约，同时也不能兑换黄金。

目前人们所熟悉的信用货币，如果更详细地加以区分的话，又可以分为以下几种主要形态。

1) 辅币

辅币的主要功能是充当小额或零星交易中的媒介手段，多以贱金属制造，如铜、镍、铝等。目前我国的辅币主要是以含铝等成分的金属铸造的。目前，在世界各国，铸币权几乎毫无例外地完全由政府独占。我国是由中国人民银行下属的铸币厂专门铸造。

2) 现金或纸币

现金或纸币的主要功能是充当人们日常生活用品的购买手段。一般具有流通手段职能的纸币，其发行权或为政府或为金融机构专有。发行机构因各国的货币信用管理体制而异，多数为各国中央银行、财政部或政府专门成立的货币管理机构。

我国是世界上最早使用纸币的国家。早在宋朝初年，一种被称为“交子”（意为交换凭证）的纸币就在市场上流通了，它是用楮树皮制成的楮券，可以兑现。我国的纸币后来传到波斯、印度和日本。意大利旅行家马可·波罗于13世纪来到中国，看到中国人用纸币买东西，大为惊奇，当时纸币在中国的使用至少已有300年的历史。19世纪下半叶，各国可兑换金币的银行券广泛流通，银行券的出现是货币币材的一大转折，它为后来信用货币的产生奠定了基础。

4. 银行存款

目前的银行制度产生了多种多样的存款，但作为货币执行一般媒介手段的主要是以银行活期存款形式存在。这些银行活期存款实质上是存款人提出要求即可支付的银行债务，是存款人对银行的债权，所以这种货币又可称为债务货币。存款人可借助支票或其他支付指示，将本人的存款支付给他人，作为商品交换的媒介。这种存款人对银行的债权，或者说银行对存款人的负债，在经济交易中已被人们普遍接受，用以支付债务和购买商品与劳务。在交易中，用银行存款作为支付手段的比重很大，目前在小额交易中也开始广泛使用这种货币，如顾客对零售商的支付，以及劳动者工资或薪金的支付等。

这里应该注意区分作为支付指示的支票本身与银行存款的区别。支票是一种票据，起着存款人向银行发出支付指示的作用，本身并不是货币，银行的活期存款才是真正的交易媒介和支付手段。所以在交易双方并不互相熟识的情况下，支票未必能为对方所接受。不过在信用制度高度发达的社会中，这些技术上的困难已被种种信用工具，如保付支票、银行支票、旅行支票、信用卡等所克服。

5. 电子货币

电子货币是以计算机及其网络为基础,以信息技术为手段,采用电子数据形式实现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功能的货币形式。由于科技飞速发展和电子计算机技术的应用,货币的结算和支付方式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人们大量利用计算机网络来进行金融交易和货币支付活动,产生了各种各样的储值卡、信用卡、电子支票、电子现金、电子钱包等。与此同时,可借助互联网的计算机、自动柜员机或用电话操作来对货币存储额进行补充。货币由记在纸质凭证上的金额变成了存储在计算机系统中的一组加密数据。

电子货币是信用货币的延伸,是信用货币发展到信息时代高级阶段的产物。电子货币通过电子计算机运用电磁信号对信用货币实施储存、转账、购买和支付,明显比纸币、支票更快速、方便、安全、节约。经济学家把电子货币称为继金属铸币和纸币之后的“第三代货币”。电子货币的使用不仅增加了银行的服务功能,还提高了金融业的服务效率和经济效益。而且,电子货币将对人们的货币观念和金融业的管理方式、经营理念产生巨大影响,使金融体系和金融产业的格局发生深刻的变革。

扩展阅读 1.1 从“支付”到“智付”数字人民币塑造消费新生态

总之,货币形式的演变基于商品经济交易和信用关系的不断拓展,其外在形式也不断地脱离具体形态的束缚,逐步地抽象化和虚拟化。

1.2 货币的本质与职能

1.2.1 货币的本质

虽然“货币”一词经常被人们使用,但作为一个复杂的理论问题,学者在“什么是货币”或“货币的本质是什么”这一问题上存在着严重分歧。货币的本质在历史上曾被大量经济学家和政治学家广泛讨论。纵观历史,关于货币问题的主流观点可以追溯到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这样的古老思想家的著作。从亚里士多德、洛克、亚当·斯密、萨伊、约翰·穆勒到马克思,传统的政治经济学家都把货币当作一般等价物的一种特殊商品。

马克思的货币起源学说揭示了货币的本质属性,认为货币是从商品世界中分离出来的、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并能反映一定的生产关系。

1. 货币是商品

货币是商品,具有商品的共性,即同所有其他商品一样,具有商品的两个基本属性——价值和使用价值。正因为货币和其他一切商品具有共同的特性,它才能在交换和发展的长期过程中逐渐被分离出来,成为不同于一般商品的特殊商品。比如黄金,一方面,它和其他商品一样,是用来交换的劳动产品,都是价值的凝结体;另一方面,它也能满足人们某些方面的需要,如做装饰品等,具有使用价值。

2. 货币不是普通商品,而是特殊商品

货币是商品,但不是普通的、一般的商品,它是从商品世界中分离出来的、与其他一切



商品相对独立的特殊商品。货币不同于其他商品的特殊性就在于它具有一般等价物的特性。它发挥着一般等价物的作用，具体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第一，货币能够表现一切商品的价值；第二，货币对于一切商品具有直接交换的能力。

3. 货币是生产关系的体现

商品生产者之间互相交换商品，实际上是在互相交换各自的劳动，只不过由于他们之间的劳动不能直接表现出来，所以才采取了商品的形式来进行交换。因此，货币作为商品的一般等价物，也就是使商品的不同所有者通过等价交换，实现了他们之间的社会关系，这种联系就是人和人之间的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

马克思以历史和逻辑相结合的严密论证第一次科学地揭示了货币的起源和本质，认为货币是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发展的必然产物，是商品经济内在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是价值形态发展的结晶，是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

1.2.2 货币的职能

现代经济中，货币一般被认为具有五种职能：价值尺度、流通手段、价值储藏、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其中，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是货币最基本的职能。

1. 价值尺度

价值尺度，是指货币是衡量和表现其他一切商品和劳务价值大小的工具。价值尺度是货币最基本、最重要的职能。货币出现以后，人们用货币测量商品和劳务的价值，就如同人们用秤来称重量一样。正是由于货币的价值尺度功能，使得所有商品的价格都可以用特定数量的货币单位来表示，而无须确定每两种商品之间交易时的交换比例，即交换价格。

货币执行价值尺度职能具有如下特点。

1) 货币执行价值尺度时不需要现实的货币

当货币执行价值尺度这一职能时，只需要以想象中的或观念上的形式存在就可以了，然而它的单位必须依赖于现实中流通的货币。

2) 执行价值尺度的货币必须具有完全的排他性

在一定的地域范围内，如一个国家，只能存在一种商品充当价值尺度，只有这样才符合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的特性，商品的价值也才能得到统一的表现。试想，如果一个国家存在两种商品充当货币，则这两种货币价值的变化必然会造成市场价格的混乱。这也是欧元区国家必须放弃本国原有货币的根本原因。

3) 价值尺度职能的技术规定——价格标准

为了用货币来衡量和比较各种商品的价值，货币自身的量必须能够计量。为此，在技术上就需要规定一种固定的货币计量单位，即价格标准。所谓价格标准，是指人为规定的货币单位名称及其所包含（或代表）的价值量。

最初的货币单位同衡量货币商品使用价值的自然单位，如头、匹、斤、两等是统一的。例如，中国秦代铸造过“半两”铜钱，汉代铸造过“五铢”铜钱，上面分别铸有“半两”“五铢”字样。史书记载，这些铜钱“重如其文”，即含铜重量与钱面上的文字相符。后来，货币单位与自然单位逐渐分离。现代社会的货币单位主要有两种表示方法：一种是货币单位名

称与其自然单位名称完全脱节，而是采取了另外的名称。一般以“元”表示货币单位，在货币单位“元”前面加上“国名”即得到该国货币的名称，如“美元”“新加坡元”“加拿大元”等；另一种是货币单位名称仍然是重量名称，但由于种种原因，实际含有的重量已与名称完全脱节。如早在 1816 年英国正式采用金本位制时就规定，每盎司黄金合金币 3.89375 镑，而从重量上说，12 盎司为 1 磅，即 1 磅重量的黄金相当于金币 $46.725 (12 \times 3.89375)$ 镑。现在英国的货币单位“镑”仍然保留了重量单位的痕迹。

2. 流通手段

流通手段也称交易媒介，是指货币充当商品交换的中介或媒介的职能。即在交易中，人们首先将自己的产品转换成货币，再用货币去换取自己需要的别人的产品，货币成为产品交易的桥梁或中介。在货币出现以前，商品交换采用直接物物交换的形式。此时，商品生产者进行商品交换时，既是买者，又是卖者，在卖出自己生产的商品的同时又买进了别人的商品。货币出现以后，商品交换方式发生了变化：每个商品生产者都要先把商品换成货币，即先把商品卖出去换回货币，然后用货币去换取所需要的商品，即买进商品。此时，商品的交换分离成了买和卖两个阶段，货币在商品买与卖之间充当了交易的媒介。

货币执行流通手段职能具有如下特点。

1) 必须是现实中的货币

在几乎所有的经济交易中，货币都以通货或支票的形式充当交易的媒介，用来对商品和劳务进行支付。可见，作为交易媒介的不能是观念上的货币，而必须是实实在在的货币。任何一个商家绝不会允许有人用空话来拿走他的商品。

2) 不需要是足值的货币，可以是货币符号

货币作为流通手段，其目的不是用于储藏，而是用于购买其他商品。在这里，货币在人们手中只是一个转瞬即逝的东西，它马上又会被别的商品所替代。既然如此，现实流通的货币并不必须是黄金、白银等贵金属货币，也可以由包括纸币在内的价值符号所替代。货币符号是指不足值的铸币和纸币，也正是这一特点促使了纸币的产生与发展。

3. 价值储藏

所谓价值储藏职能，是指货币暂时退出流通领域，处于相对静止状态，在被人们保存、收藏时所执行的职能。这一职能是从货币的流通手段职能延伸而来的。弗里德曼说过：“货币是能够使购买行为从售卖行为中分离出来的购买力的暂栖所。”货币具有这一职能是因为，在人们的售卖行为和购买行为之间，或者说在人们获得收入与支出之间，一般总是存在时间间隔的，在这段时间内，货币就作为价值储藏手段而存在。

1) 价值储藏的形式

货币并不是唯一的价值储藏手段，其他任何资产，不管是股票、债券、土地、房屋、艺术品还是珠宝等，都可以作为价值储藏的手段。用上述资产作为价值储藏手段的优点在于：①它们能以利息、利润和租金等形式给持有者带来一定的收入；②在货币贬值时，这些非货币资产的价格一般会上升，从而比持有货币更为合算；③实物（如房地产）还可以提供一定的服务（如邮票可供欣赏）。但是，它们作为价值储藏的手段也有一定的缺陷：①储藏时需要支付一定的保管费用；②它们以货币计算的价值可能下跌；③它们存在不同程度的流动性

缺陷。它们不像货币那样具有普遍接受性，将它们换成其他商品或转换为货币都要花费一定的成本。因此，即使从收益角度讲，货币也并不是最好的价值储藏手段，但人们仍然会选择货币作为价值储藏的手段之一。

2) 货币作为价值储藏的发展过程

由于货币是价值的代表，储藏货币就是储存财富，更重要的是储存购买力。因此，货币储藏有两个目的：一是储存财富；二是储存购买力。凡是货币，无论是足值的贵金属货币还是不足值的纸币，都具有价值储藏的功能。但前者更多的是储存财富，后者更多的是储存购买力。

货币储藏也经历了一定的发展过程：①朴素的货币储藏，即把金银埋藏在地下；②美的货币储藏，即将金银制成艺术品摆放起来；③存款的货币储藏，银行产生以后，货币所有者把储藏的货币以银行存款的形式储藏起来。这样，分散的货币储藏就变为集中的货币储蓄。

4. 支付手段

所谓支付手段，是指在以延期付款形式买卖商品的情况下，货币作为独立的价值形式单方面运动时所执行的职能。货币这一职能的产生及发展是和信用关系的产生和发展密切相关的。随着商品流通的发展，在现金交易基础上往往产生商品的让渡与价格的实现相脱节的情况，于是买卖关系变成了债权债务关系。货币的这个职能直接产生于以延期付款方式买卖商品的活动之中。在商品以赊销方式买卖时，买卖行为完成后，经过若干时间，购买者才向销售者支付货币。在支付之前，卖者变成了债权人，买者变成了债务人。随着信用交易方式的出现，货币在偿还债务或做其他支付时，执行支付手段职能。

1) 支付手段职能产生的前提条件与范围

支付手段职能产生于赊买赊卖的商品交换中，是与商业信用联系在一起的。由于一些商品生产过程的季节性和地域上的差别，在客观上要求商品的出售与商品价值的实现在时间上分离，从而出现了延期付款的现象。当货币用来偿还赊买商品的货款时，它已不再作为交易媒介，而是充当支付手段发挥作用。因此，商业信用是货币支付手段职能的前提条件。

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货币支付手段的职能已超出了单一的赊销范围，扩大到商品流通领域之外，包括：①大宗交易，这是支付手段的主要场所；②财政收支、银行信贷；③工资、佣金、房租、地租、水电费等。

2) 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特点

与流通手段相比，货币在执行支付手段职能时具有以下特点。

①货币在执行支付手段职能时，商品和货币不再同时出现在交换过程的两端，货币作为价值独立存在，单方面发生转移；而货币作为交易媒介时，是货币和商品的双向运动，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②作为支付手段的货币不是交换的媒介物。它虽然仍反映交易双方的买卖经济关系，但更多地反映了他们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即信用关系。

③货币作为支付手段使商品生产者的活动余地更大，它可以先买后卖，即购买别人的商品（以信用方式）可以先于售卖自己的商品；但货币作为交易媒介时只能是先卖后买，即先出售自己的商品换得货币，然后再购买他人的商品。

④货币在执行支付手段职能时，潜藏着使社会再生产过程发生中断的可能性。在正常情

况下,企业间由于信用方式而引起的大部分支付是可以相互抵销的。在这里,货币并不是现实的,而只是观念上的——以价值尺度和计算货币的资格出现。然而,不能以相互抵销方式偿还的那部分支付,必须以货币的形式进行实际支付。这种从观念货币到现实货币的转化,并不是任何时候都能顺利进行的。当商品生产者没有按照自己预计的价值出售商品甚至商品滞销时,商品生产者就无力支付,于是债务链条的一个环节的脱节就会引起整个链条的中断,使正常的经济运行受到干扰。

5. 世界货币

当商品流通越出国界,扩大到世界范围时,货币的职能也随之发展。货币超越国内流通领域,在国际市场上充当一般等价物,就执行着世界货币的职能。

马克思对世界货币的论述是在金属货币条件下进行的。马克思认为,在贵金属流通的条件下,作为世界货币,要求货币本身要以金银原始条块形式并按实际重量发挥职能,不能采取国内流通的铸币或纸币形态,因为它们一旦越出国界,就丧失了原本的法定意义。货币在世界市场发挥作用要脱去其国家制服。

世界货币职能具体表现:①作为国际支付手段,用于平衡国际收支差额;②作为国际流通手段,用于购买外国商品;③作为社会财富的代表,由一个国家转移到另一个国家,如支付战争赔款、对外援助等。

在金属铸币退出流通、黄金非货币化的条件下,关于世界货币的问题就成了国际货币制度研究中的重要课题。

以上五种职能各有独特的内涵和作用,同时相互之间又紧密相连。其中,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是货币的基本职能,具有货币质的规定性。也就是说,当这两个最基本的职能可以同时由一种商品来满足时,这种商品就取得了货币的资格。而价值储藏和支付手段则是货币的派生职能,不能作为货币质的规定性。



扩展阅读 1.2 2028 年人民币或成全球第三大支付货币



扩展阅读 1.3 广交会期间,货币流通与支付手段促进国际贸易高效运转

1.3 货币制度

1.3.1 货币制度的构成要素

货币制度简称“币制”,是国家用法律形式规定的货币流通组织形式。它是保证一个国家货币流通规范、统一运行的重要制度。货币制度主要包括以下几个要素。

1. 货币材料

币材是指充当货币的材料或物品。一般来说,充当商品货币的材料应具备以下一些条件:一是价值较高;二是易于分割;三是易于保存;四是便于携带。充当货币的材料价值较高,就可以用少量的货币完成大量的交易;易于分割是指货币材料可以自由分割,且分割后不影响其价值,以便为价值量不等的商品交易服务;易于保存是指货币材料不会因保存而减少价

值,不需要支付费用;便于携带可以使货币在较大区域内作为商品交换的媒介。但对某一种货币材料来说,上述四个要求也不是在任何时期都是同等重要的。从货币的发展史来看,历史上曾经有过许多种不同的物品充当过货币。大致而论,货币材料的演变是从实物货币开始,发展到金属货币,再发展到货币商品的代表——纸币和信用货币形式。这个货币材料的演变过程,反映出商品生产、商品交换的发展对货币材料的要求。但是,需要说明的是,虽然币材是沿着实物货币—金属货币—信用货币这样的历史顺序而发展演变的,但这并不说明它们之间有严格的此生彼亡的界限。金属货币产生后,在某些历史时期,仍有实物货币同时使用,如中国唐朝的钱帛兼行,就是金属货币和实物货币同时使用的。

确定货币材料是建立一个国家货币制度的基础。确定不同的货币材料,就构成不同的货币制度。例如,确定白银为货币材料,就称为银本位制;确定黄金为货币材料,就称为金本位制;确定金银同时作为货币材料,就称为金银复本位制。因此,确立以何种金属作为货币材料,是建立一种货币制度的首要步骤。究竟选择哪一种金属作为币材,虽然是由国家确定的,但是这种选择不是以国家的意志为转移的,而是受客观经济条件制约的。在资本主义发展初期,一方面由于白银生产量较大,而黄金生产量较小;另一方面由于资本主义大工业尚未得到很大的发展,在商品流通中小额零星交易较多,广泛流通着白银,就把白银规定为货币金属。后来,随着黄金生产量的增加和资本主义大工业的发展以及批发商业的出现,黄金开始进入流通,流通中兼有白银和黄金,就把金银两种金属规定为货币金属。当黄金生产进一步发展,在流通中黄金最终独占了货币的地位,此时就把黄金规定为货币金属。

2. 货币单位

货币材料确定以后,就要规定货币单位。这包括规定货币单位的名称和规定货币单位所含有的货币金属量。例如,英国的货币单位定名为英镑,1870年规定每英镑的含金量为7.97克;美国的货币单位定名为美元,1934年以前1美元的含金量为1.504632克,1934年1月减为0.888671克,1971年12月又减为0.818513克;中国在1914年曾规定货币单位的名称为“圆”,并规定每个银圆的含银量为0.648两。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选择镑、元、法郎等作为货币单位名称。

3. 本位币的铸造与流通

本位币亦称主币。它是按照国家确定的币材和货币单位制造的法定货币,是国家法律规定作为价格标准的基本货币。本位币具有以下特点。

第一,本位币是一个国家唯一合法的用于计价、结算的货币。

第二,本位币名义价值(面值)与实际价值(金属价值)相一致,是足值的货币。

第三,本位币具有无限法偿的效力,即本位币为无限法偿货币。所谓无限法偿的效力,就是国家法律规定本位币有无限制的支付能力。不论每次支付的数额多大,卖方和债权人都不得拒绝接受。

第四,在金属货币制度下,本位币可以自由铸造。就是说,本位币可由国家按货币单位铸造,每个公民也有权把货币金属送到国家造币厂请求铸成本位币,其数额没有限制,并且不收或只收取少量的费用。同时,国家也允许公民将本位币熔化成金属条块。

4. 辅币的铸造和流通

辅币是本位币以下的小额通货，供日常零星交易之用。它通过法律形式与主币建立起固定的兑换比例。例如，美国的辅币为“分”，1美元等于100美分；中国的辅币为“角”“分”。

辅币具有如下特点。

第一，辅币是用贱金属铸造的不足值货币，其实际价值低于名义价值，故铸造辅币可以得到一部分铸造收入。

第二，辅币是有限法偿货币。

第三，辅币不能自由铸造，只能由国家垄断铸造，以保证辅币收入归国家所有，同时还可以避免辅币排挤主币。

5. 银行券和纸币的发行与流通

银行券是在商业票据流通的基础上由银行发行的，用于替代商业票据的银行票据。最早的银行券出现于17世纪，当一些持有商业票据的人因急需现金到银行要求贴现时，银行付给他们银行券。于是，银行券就通过银行贷款程序投入了流通。

银行券的发行分为两个阶段：从17世纪中叶到19世纪中叶实行分散发行，即一般商业银行都可发行各自的银行券。19世纪中叶以后，逐渐改由中央银行集中统一发行，中央银行发行的银行券通常被国家法律规定为法定的支付手段，拒绝接受被视为违法。自1929—1933年世界经济危机以后，各国中央银行的银行券都不能在国内自由兑现，它的流通已不能再依靠银行信用，而是单纯依靠国家政权的强制力量，从而使银行券纸币化了。

纸币是由国家发行并依靠国家政权的力量强制流通的价值符号。世界上的首张纸币为交子。纸币通常是在战争时期或特殊困难时期，为弥补财政赤字而发行的。纸币本身没有价值，而且不能兑换金属货币，如果它得不到社会的公认，就只不过是一文不值的废纸，根本不能起到货币符号的作用。很明显，绝对不是任何人发行一张货币符号都能在市场上流通。纸币之所以能够成为代替真实货币流通的价值符号，国家的强制力起着关键的作用。国家发行纸币，并凭借权力，强制居民必须接受它，这才使纸币得到了社会的公认，成了大家都能接受的货币符号。

6. 准备制度

准备制度又称黄金储备制度。它是一个国家货币稳定的基础，也是一个国家经济实力强弱的重要标志之一。世界上大多数国家的黄金储备由中央银行或财政部门掌握。在金属货币流通的条件下，黄金储备的用途有以下三个方面。

第一，国际支付的准备金，也就是作为世界货币的准备金。

第二，国内金属货币流通的准备金，以备流通扩大和收缩时对金属货币的不同需要。

第三，支付存款和兑换银行券的准备金。

在当今世界各国不兑现的信用货币流通条件下，黄金储备只作为国际支付的准备金，其余两个用途不复存在。为强化国际支付准备金，各国建立了外汇储备，即以特定的世界货币（如美元、日元、欧元等）作为准备。

1.3.2 货币制度的演变

在货币制度发展史上曾存在四种不同的货币制度，依次为银本位制、金银复本位制、金本位制和不兑现信用货币制度。

1. 银本位制

银本位制是指以白银作为本位币的一种货币制度。银本位制又分为银两本位制和银币本位制两种形式。银两本位制是以白银的重量单位——“两”作为价格标准，实行银块流通的货币制度。银币本位制则是以一定重量和成色的白银铸币流通的货币制度。银本位制的基本特征有以下几点。

- 第一，银币可以自由铸造和自由熔化。
- 第二，银币为无限法偿货币。
- 第三，辅币和其他各种货币可以自由兑换银币或等量的白银。
- 第四，白银和银币可以自由输入和输出。

银本位制是历史上最早的货币制度之一。它是与经济不够发达、商品交易主要以小额交易为主的商品经济相适应的货币制度。银本位制最大的缺点是白银价值不稳定。而作为一种货币金属，只有其价值能保持相对稳定，才适合作为货币材料，才能保证货币价值的稳定性。银本位制从16世纪后开始盛行，至19世纪末除少数经济落后国家外，各国纷纷放弃，大致经历了200多年。

2. 金银复本位制

金银复本位制是指以金、银两种金属同时作为本位货币的一种货币制度。其特征为：金、银两种本位币都可以自由铸造、自由熔化；都具有无限法偿的效力；金、银两种金属及其铸币可以自由输出输入；两种本位币可自由兑换。在金银复本位制下，法律规定金、银两种贵金属都是铸造本位币的材料。

复本位制又分为平行本位制和双本位制两类。所谓“平行本位制”，就是指金、银两种货币按其各自所含金银的实际价值流通的本位制度。如英国在1663年铸造的金币“基尼”与原来的银币“先令”按照市场比价同时流通。由于两种不同金属的货币同时充当价值尺度，商品就具有双重价格——金币表示的价格和银币表示的价格。而两种价格又会随着金银市场比价的变动而波动，因而使商品价格和交易处于紊乱状态，给商品交易带来了困难。为了解决这个问题，产生了“双本位制”。所谓“双本位制”，是指金银两种货币按法定比价1:15流通。但是这种法律规定与价值规律的自发作用和货币的排他性、独占性的要求发生矛盾，出现了“劣币驱逐良币”的现象，即“格雷欣法则”的作用。所谓“劣币驱逐良币”，就是指两种实际价值不同而名义价值相同的货币同时流通时，实际价值较高的货币（良币）必然会被收藏、熔化、输出而退出流通界；而实际价值较低的货币（劣币）则会充斥市场。

可见，在复本位制下，虽然法律上规定金、银两种金属的铸币可以同时流通，但实际上，在某一时期的市场上，主要只有一种金属的铸币在流通。银贱则银币充斥市场，金贱则金币充斥市场，很难保持两种铸币同时并行流通。这说明，价值尺度的二重化是同价值尺度的职能相矛盾的。

18世纪末19世纪初，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货币制度都逐渐地从复本位制向金本位制过渡。至20世纪初，多数资本主义国家已实行金本位制。

3. 金本位制

金本位制是以黄金作为本位货币的一种货币制度。金本位制又可分为金币本位制、金块本位制和金汇兑本位制。

1) 金币本位制

金币本位制是早期的金本位制。在这一制度下，发行并流通于市场的货币是金币，单位货币规定为一定数量、一定成色的黄金。

①金币本位制的特点。其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金币可以自由铸造。这就保证了黄金在货币制度中的主导地位，并克服了复本位制下金、银频繁交替地执行价值尺度职能的混乱现象。同时，金币实行自由铸造，能使金币数量自发地适应商品流通的需要，使金币名义价值与实际价值保持一致。

第二，价值符号（辅币与银行券）可以自由兑换金币。辅币和银行券可按其面额价值自由兑换金币，就能稳定地代表一定数量的黄金进行流通，从而避免了价值符号对黄金的贬值现象。

第三，黄金可以自由输出输入。在金本位制下，各国货币单位之间按其所包含的黄金重量而有一定的比价，同时黄金又可在各国之间自由转移，这就保证了世界市场有统一的价值尺度和外汇行市的相对稳定。

第四，国家的金属储备全部是黄金。

②金币本位制的作用。从上述金币本位制的特点可见，它是一种具有相对稳定性的货币制度，它对资本主义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第一，金币的“自由铸造”和“自由熔化”，使金本位货币与其所含的一定量的黄金的价值保持了等值关系，从而起到了对一个国家的物价水平与国际收支进行自动调节的作用，维持了物价稳定和国际收支平衡。先看物价水平，在金币本位制度下，当物价水平上涨时，单位货币所能购买到的商品数量减少了，单位货币所能买到的黄金数量也就减少了，这表明币值下跌，黄金价格上涨，此时人们就会将金币熔化成黄金而出售，于是流通中的金币数量减少，物价水平就相应地降低了，币值回升最终达到与黄金平价。相反，当物价水平下跌时，币值上升，民间又会将黄金铸造成金币，造成流通中的金币数量增加，物价上涨和币值下跌，最终达到金币与黄金平价。再看国际收支，当一个国家的国际收支出现逆差时，说明该国的出口小于进口，造成金币流向国外，从而减少了国内的金币数量，导致国内物价水平下降，而物价水平的下降就会使进口减少，出口增加，从而使国际收支逆差得到调整并逐渐消失。相反，当出现国际收支顺差时，出口大于进口，金币从国外流入国内，导致国内金币数量增加，物价上涨，而物价上涨又会使出口减少，进口增加，从而使国际收支顺差得到调整并逐渐消失。总之，金币本位制具有维持物价稳定和国际收支平衡的作用。

第二，黄金与金币的自由输出和输入，使金本位货币的对外汇率保持了稳定。在国际金本位制度下，汇率是以各国货币的含金量为基础的。比如，1914年以前，1英镑含金113.0016格令，1美元含金23.22格令，于是英镑对美元的基本汇率：1英镑等于4.8665美元。但是，实际汇率是由外汇供求决定的，不一定与基本汇率相一致。一旦实际汇率发生变动，偏离了

基本汇率，那么通过黄金的输出与输入，便可对汇率进行自动调节，使实际汇率偏离基本汇率的程度不会超过输出或输入黄金所需的费用，从而维持了汇率的稳定。比如，在纽约与伦敦之间输送1英镑黄金需花费两美分（0.02美元），那么在纽约，英镑的实际汇率应不会超过4.8865美元，因为如果汇率超过这一数字，美国债务人与其高价买入英镑用以清偿债务，不如向伦敦直接输出黄金（即把黄金从纽约运往伦敦）以清偿债务，这种汇率上升的限度，称为黄金输出点。同时，纽约的英镑汇率也不应低于4.8465美元，因为如果汇率低于这一数字，美国债权人与其低价出售英镑购买美元，不如直接从伦敦输入黄金（即把黄金从伦敦运往纽约）来收回债权。这种实际下跌的限度称为黄金输入点。正是由于黄金和金币可以自由输出与输入，才使本位货币的对外汇率得以稳定。

③金币本位制的缺点。其缺点表现在以下3个方面。

第一，金币自由铸造与自由流通的基础受到削弱。在帝国主义阶段，资本主义各国发展不平衡性的加剧，引起世界黄金存量的分配极端不平衡。到1913年年末，美、英、法、德、俄五国占有世界黄金存量的2/3。世界黄金存量的大部分既然掌握在少数几个强国手中，其他许多国家的黄金储备和流通中的金币量自然就相应减少，因而就动摇了这些国家的金本位制的基础。同时，在少数强大的资本主义国家中，金币流通也相对地缩减了，大量黄金集中于中央银行和国库。如在1913年，世界黄金储备已有60%集中于中央银行和国库。所以这些国家一方面加强对外掠夺黄金，另一方面在国内又设法从流通界吸收黄金。当黄金从主要由民间分散储存转为中央银行与国库集中储存时，金币自由铸造与自由流通的基础就被严重地削弱了，从而金币流通规模和范围大大缩小，金本位制的稳定性受到威胁。

第二，价值符号（主要是银行券）对金币的自由兑换受到削弱。要保证价值符号能够自由兑换黄金或金币，不仅需要有充足的黄金储备，而且价值符号的发行数量也不能过多地超过流通中对货币的需要量。到了19世纪末20世纪初，中小国家因黄金储备不足，所发行的银行券难以自由兑换金币。少数帝国主义列强为瓜分世界，准备战争，大量增加军费开支，引起国家财政支出急剧增长。为了解决财政上的困难，这些国家都开动印钞机，大肆增加价值符号的发行，从而导致价值符号难以保持自由兑换。

第三，黄金在国家间的自由转移受到很大限制。在帝国主义阶段，资本主义国家为了本国垄断资本的利益，经常通过很高的关税来限制外国商品的输入，遭受限制的国家由于难以出口商品换取外汇收入，有时就被迫输出大量黄金以支付对外债务。但是黄金大量外流又会削弱黄金储备，影响价值符号随时兑换的可能性，于是，这些国家就采取措施，阻止黄金的自由输出。另外，在危机时期，商品输出困难以及货币资本外逃等，也会引起黄金大量流出，这也会迫使资本主义国家限制黄金自由输出，甚至完全禁止输出。

2) 金块本位制

金块本位制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的产物，主要是由于战后的黄金供给不足，但又要维持金块本位制而出现的一种有限使用黄金的方式。

金块本位制亦称生金本位制，是指在国内不铸造、不流通金币，只发行代替一定重量黄金的银行券来流通，而银行券又不能自由兑换黄金和金币，只能按一定条件向发行银行兑换金块的一种金本位制。金块本位制的特点：①金币虽然是本位货币，但是在国内不流通，只有纸币流通；②黄金集中存储于政府，金币不能自由铸造；③规定纸币含金量，纸币具有无

限法偿效力；④纸币兑换黄金有数量限制。

金块本位制的这些特点减少了黄金向国外的流出，同时又加强了货币当局管理货币的能力。

3) 金汇兑本位制

金汇兑本位制实际上是一种虚金本位制。它虽然规定金币为本位货币，但却不铸造和流通金币，而是发行和流通纸币，并将本币与另一金本位制国家的货币保持固定的比价关系。在纸币的发行上，还要以存入本国或外国的中央银行的黄金及外汇作为发行准备，以供国际支付中的兑换之用。在兑换时，或者给予黄金，或者给予外汇，公众无权选择。一般来说，本币不能直接兑换黄金，只有先兑换成外汇，然后才能用外汇在国外兑换黄金。

金汇兑本位制比金块本位制更能节省黄金，但金汇兑本位制对经济的自动调节作用较小，必须通过较大程度的人为管理才能促进国际收支及国内货币供应量的平衡。

金块本位制和金汇兑本位制是残缺不全的、极不稳定的货币制度，原因包括：①金块本位制和金汇兑本位制都没有金币流通，金本位制所具备的自发调节货币流通量、保持币值相对稳定的机制不复存在；②银行券不能自由兑换黄金，多种限制削弱了货币制度的基础；③采用金汇兑本位制的国家，使本币依附于与之相联系国家的货币，一旦被依附国家币制混乱，其本国币制也必然受到严重影响，无法独立自主地保持本币币值的稳定。反之，如果实行金汇兑本位制的国家大量提取外汇储备兑换黄金，则又会威胁挂钩国家币值的稳定。这两种货币制度由于本身的不稳定性，实行以后没几年就暴露出了它们的缺点。1929—1933年，资本主义世界性的经济危机和金融危机很快地摧毁了这种残缺不全的金本位制，使资本主义国家先后转向不兑现的信用货币制度。

4. 不兑现信用货币制度

不兑现的信用货币制度就是纸币制度，是指流通中没有金属本位货币，而以不兑现黄金的信用货币为本位货币的制度。不兑现信用货币包括不兑现银行券（现钞）和银行存款货币（非现金）两种。不兑现银行券体现着银行对其持有者的负债，存款货币则体现着银行对存款人的负债。不兑现信用货币制度取代金本位制，是货币制度演进的质的飞跃，它突破了商品形态的桎梏，而以本身没有价值的信用货币成为流通中的一般等价物。

从黄金充当本位货币来看，它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及20世纪30年代的经济危机中受到巨大的冲击。第一，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商品交换的规模也相应扩大，迫切要求有一种灵活的、有弹性的货币供给制度。但这种货币需求受到黄金开采能力的制约，从而限制了生产力的扩张。第二，黄金充当货币，执行一般等价物职能，是社会财富的极大浪费，特别是黄金广泛用于高科技工业中，情况就更是如此。正如马克思所说：“金币和银币本身也有价值，但这些价值充当流通手段，就是对现有财富的扣除。”第三，由于资本主义政治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冲击下，黄金分配极不平衡，黄金多数集中于美国，多数国家黄金不足，使其难以维持自由铸造、自由熔化以满足流通的需要，也难以维持黄金对外的自由输出量，从而保证固定汇率制。金本位制逐步走到了它的尽头，货币实体非商品化就成为现代社会的必然要求。

从信用货币的角度看，货币商品自身的使用价值和价值同货币的一般使用价值和社会价值的排斥与分离，为信用货币代替商品货币、发挥货币职能提供了可能。银行券和早期的纸

币便是这方面的表现。而信用关系的深化、国家职能的扩充，为信用货币完全取代商品货币提供了条件。加上人们对货币与经济关系理解的深化，都促进了信用货币逐步取代黄金的过程，最终取得独立行使货币职能的地位。

信用货币制度具有如下特点。

- ①国家授权中央银行垄断发行纸币，且其具有无限法偿能力。
- ②货币由现钞和银行存款构成。
- ③货币主要通过银行信贷渠道投放。

④货币供应在客观上受国民经济发展水平的制约。供应过多，必然危及国民经济正常运行。因此，一方面现金发行数量由国家法律规定发行最高限额或建立以金、银、外汇与有价证券作为发行准备；另一方面，国家授权中央银行或货币管理当局，通过货币政策对货币供应实施管理。

⑤货币供应量不受贵金属量的约束，具有一定的伸缩弹性。通过货币供应管理，可以使货币流通数量与经济发展需要相适应。

1.3.3 我国的人民币制度

土地革命时期，我党先后在海陆丰、湘赣、鄂豫皖、陕北等根据地建立了银行，发行了自己的纸币、布币、银币、铜币、信用券等，建立了自己的货币制度。1931年，中央苏区成立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铸造银币与铜币（典型的货币是工字银元），纸币可以兑换银元。抗日战争开始后，晋冀鲁豫边区银行、陕甘宁边区银行、北海银行、晋绥边区银行发行了边币、冀南币、北海币、晋绥币等。解放战争时期，各个解放区又相继建立了一些银行，并发行了货币，如东北解放区的东北银行、内蒙古自治区的内蒙古银行、冀察热辽解放区的长城银行、湖北与河南的中州银行等。1948年12月1日，中央决定将华北银行、北海银行、西北农民银行合并成中国人民银行，发行货币，执行央行职能。1955年3月1日开始发行新人民币，同时兑换旧币，为完善社会主义货币制度打下了基础。

我国的人民币是信用货币，没有含金量的规定。从发行程序看，它是通过收购金银、外汇或通过信贷程序进行的，是经济发行，人民币流通数量随着生产和流通规模而伸缩。从信用关系看，人民币的发行是中国人民银行的负债，社会公众得到人民币也就是得到了价值符号，即索取价值物的凭证，人民币持有者是债权人，这种信用关系的消除是通过特殊的兑现方式实现的，即国家保证以相对稳定的价格供应商品和劳务，人民币持有人以稳定的价格得到相应价格的商品和劳务而得以“兑现”。当然，倘若人民币过量发行，导致币值下跌，发生通货膨胀，也可能成为马克思讲过的不兑现纸币。因而，保证人民币信用货币的性质、维持人民币币值稳定，就成为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金融监管的基本目标。

人民币的发行原则：①集中统一发行原则。人民币发行权高度集中统一，由国家授权中国人民银行，除中国人民银行外，任何地区、任何单位或个人，都无权动用发行基金，无权发行货币。②经济发行原则。人民币的发行必须根据国民经济发展和适应商品流通的需要，由中国人民银行提出货币发行的增长量，并按批准量发行。③计划发行原则。中国人民银行根据国家批准的货币发行量，编制人民币发行计划，按计划发行，调节货币流通。

由上述可知，我国的人民币制度具有独立自主、集中统一与计划管理的特点，这些特点

正是人民币相对稳定的基础和条件。

1.4 货币的层次划分与计量

货币计量是指通过对货币资产进行层次划分从而对货币供给量进行统计分析。所谓“货币供给量”，是指一个经济体中，在某一时点流通中的货币存量，它主要包括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城乡居民所拥有的现金和金融机构的存款等各种金融资产。随着经济发展，除了金银、纸币，很多新的金融工具都发挥着货币的职能，使货币流通的范围不断扩大，货币的形式也变得多种多样。因此，有必要对货币资产进行层次划分，以便政府决策者能够通过控制关键货币来执行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

1.4.1 划分货币层次的依据

一种资产之所以成为货币，是因为人们相信，用它进行支付能够为别人所接受，即代表了现实的购买力。这就促使许多经济学家根据金融资产的流动性来定义货币，并以此为依据划分货币供应量的层次。所谓金融资产的流动性，也称为“货币性”，是指一种资产在不损失价值的前提下转换为现实购买力的能力，也称为变现能力。流动性的大小取决于：第一，将其转换为现实购买力所需要的时间或难易程度，也就是转换的便利程度；第二，买卖资产的交易成本，交易成本越大，资产的流动性就越小。

流动性程度不同的货币在流通中转手的次数不同，形成的购买力不同，对商品流通和其他经济活动的影响程度也不同。所以，货币层次的划分为货币当局进行货币供应量调控提供了依据。

1.4.2 货币层次的划分

1. 货币层次的一般划分

根据流动性这一标准，人们将多种货币资产划分为不同的层次，货币供应量也就相应有了多重口径。归纳起来，货币供应量一般划分为以下几个层次。

第一层次：狭义货币 $M_1 = C + D$

上式中，C (currency) 表示通货，即流通中的货币，包括纸币和硬币，是指存款货币银行体系以外的现金，也就是公众手中的现金；D (demand deposits) 表示活期存款，是指可以签发支票的存款类别。 M_1 是狭义货币供应量，它代表了现实购买力，反映了居民和企业资金松紧的变化，是经济周期波动的先行指标。所以， M_1 是一个国家中央银行调控的主要目标之一。

第二层次：广义货币 $M_2 = M_1 + S + T$

上式中，S (savings) 表示银行储蓄存款；T (time deposits) 表示定期存款。广义货币 M_2 扩大了货币的范围，不仅反映现实购买力，还反映潜在购买力。 M_2 流动性偏弱，但反映的是社会总需求的变化和未来通货膨胀的压力状况。因此，也成为一个国家中央银行关注的目标之一。

广义货币与狭义货币之差，即储蓄存款和定期存款，相对于现金和支票存款而言，其流动性较差，但经过一段时间也能转化为现金或支票存款，可看作一种潜在的购买力，因此，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IMF）称其为“准货币”。

第三层次： $M_3 = M_2 + D_n$

上式中， D_n 表示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存款。在现代货币经济社会中，商业银行之外还存在着各种专业银行和接受存款的其他金融机构，如信用合作社等。这些金融机构的存款与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和储蓄存款没有本质的区别，它们都具有较高的货币性，只是流动性更差些，货币供应量因此扩大为 M_3 。

第四层次： $M_4 = M_3 + L$

上式中， L 表示银行与非银行金融机构以外的所有短期信用工具。在金融市场高度发达的情况下，各种短期的流动资产，如国库券、人寿保险公司的保单、承兑票据等，在金融市场上贴现和变现的机会很多，都具有相当程度的流动性，与 M_1 只有程度的区别，没有本质的区别。因此，也应纳入货币供应量之中，由此得到 M_4 。

迄今为止，关于货币供应量的层次划分并无定论，但根据资产的流动性来划分货币供应量层次，已为大多数国家政府所普遍接受。各国政府对货币供应量的监控重点也逐渐由 M_1 转向 M_2 或更高层次的范围。

2. 中国货币层次的划分

1949—1978 年，我国的货币流通研究工作一直局限于现金流通方面，即货币供应量就是流通中的现金量，一般称作： $M_0 = C$ 。1979 年经济体制改革后，货币流通范围逐渐扩大，不仅现金、转账存款算作货币流通范围，甚至还出现了一些新的货币流通形式。为了更有效地实施金融宏观调控，合理地控制货币供应量，中国人民银行于 1994 年第三季度开始按季公布我国的货币供应量指标。1994 年后，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货币供应量的划分也在逐步完善。2001 年 6 月，中国人民银行第一次修订货币供应量指标，将证券公司客户保证金计入 M_2 ；2002 年年初，中国人民银行第二次修订，将在中国的外资银行、合资银行、外国银行分行、外资财务公司及外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有关的人民币存款业务，分别计入不同层次的货币供应量；2011 年 10 月，中国人民银行又将住房公积金中心存款和非存款类金融机构在存款类金融机构的存款纳入了 M_2 的统计范畴。现阶段的划分如下：

M_0 = 流通中的现金

M_1 （狭义货币）= $M_0 +$ 活期存款

M_2 （广义货币）= $M_1 +$ 准货币（城乡居民储蓄存款 + 企业存款中具有定期性质的存款 + 外币存款 + 信托类存款 + 证券客户保证金 + 住房公积金中心存款 + 非存款类金融机构在存款类金融机构的存款）

$M_3 = M_2 +$ 金融债券 + 商业票据 + 大额可转让存单等

我国习惯将 M_0 称为流通中的现金，即居民手中的现钞和企业单位的备用金，不包括商业银行的库存现金。这部分货币可随时作为交易媒介，具有最强的购买力。 M_1 是通常所说的狭义货币，指那些流动性最强、主要是充当交换媒介即流通手段的那部分货币，包括流通中的现金和银行活期存款。银行活期存款又称支票账户，存款人通过签发支票即可实现支付

或提现, M_2 是广义货币, 既包括高流动性的现金、活期存款, 又包括流动性稍差但有收益的存款货币, 其流动性和现金类似, 所以可看作等同于现金的货币形式。 M_2 和 M_1 的差额是准货币; M_3 是考虑到金融的现状而设立的, 目前暂不测算。

本章小结

1. 货币是指在购买商品和劳务或清偿债务时被普遍接受的任何物品, 它与我们日常使用的一些类似概念如通货、财富和收入等是有区别的。
2. 货币形式经历了实物货币、金属货币、信用货币、银行存款、电子货币等的演进过程。
3. 货币具有价值尺度、流通手段、价值储藏、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五大职能。其中, 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是货币的基本职能。
4. 货币制度是一个国家为了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 以法律或法令形式对货币的发行和流通所做的一系列规定。货币制度主要经历了金属货币制度和不兑现的信用货币制度, 其演进过程可以表述为银本位制—金银复本位制—金本位制—不兑现的信用货币制度。
5. 依据金融资产的流动性可以将货币划分为 M_1 、 M_2 、 M_3 及 M_4 等层次, 其中, M_1 为狭义货币, M_2 为广义货币。各国货币当局大多选择 M_1 、 M_2 作为本币政策控制的重点。

复习思考题

1. 数字货币的推广不仅改变了货币的形态和支付方式, 还深刻影响着货币作为流通手段的职能, 进而给整个金融体系带来革新与挑战。请思考: 随着数字货币的推广, 货币作为流通手段的职能将如何演变? 这对传统金融体系有何影响?
2. 构建一套既具备高度适应性又保持长期稳定性的国际货币制度, 已成为维护全球经济均衡增长与金融稳定的重要课题。请思考: 如何构建适应性强、稳定性高的国际货币制度, 以促进全球经济的均衡增长与金融稳定?
3. “劣币驱逐良币”的规律曾在美国货币史上有所表现。美国于 1791 年建立金银复本位制, 它以美元作为货币单位, 规定金币和银币的比价为 1:15, 但当时法国等几个实行复本位制的国家规定金银的比价为 1:15.5。也就是说, 在美国, 金对银的法定比价低于国际市场的比价。于是黄金很快就在美国的货币流通领域消失了, 金银复本位制实际上变成了银本位制。
1834 年, 美国重建复本位制, 金银的法定比价重新定为 1:16, 而当时法国和其他实行复本位制的国家规定的金银比价仍然是 1:15.5, 这时就出现了相反的情况。由于在美国银对金的法定比价低于国际市场的比价, 因此金币充斥美国市场, 银币却被驱逐出流通领域, 金银复本位制实际上又变成了金本位制。

思考以下问题:

- (1) 什么是“劣币驱逐良币”?
- (2) 为什么在金银复本位制下会出现“劣币驱逐良币”的现象?

实践作业

课内实践：货币职能探索——解析经济生活中的多重角色

本次课内实践作业的核心目的是引导学生深入探索货币的多种职能，理解其在经济生活中的多重角色以及如何影响经济活动。学生将参与模拟经济活动，分别扮演消费者、商家和银行的角色。在模拟过程中，学生需要运用所学的货币职能知识进行商品交易、资金存储和支付等操作，亲身体验货币在经济活动中的实际应用。此外，作业还包括货币职能对经济影响的案例分析。学生将选取特定国家或地区的经济现象，如通货膨胀、货币贬值等，分析其中货币职能的变化及其对经济的影响。最后，学生将在课堂上进行成果展示与分享。每组学生将选派代表上台展示本组的模拟经济活动成果和案例分析报告，并分享在实践过程中的感受和收获。

课外实践：货币之旅——穿越千年的经济脉络

本次实践作业旨在通过参观货币博物馆，让学生了解货币的发展历程及其背后的经济、政治、文化意义，增强对货币及其在现代社会中的作用的认识。作业内容包括前期准备，需要学生自行收集关于货币的基础知识，并查询所参观货币博物馆的基本信息；参观活动，前往货币博物馆进行参观，分组研究不同历史时期的货币类型，并认真记录展品的名称、特征、历史背景等信息；后期整理与分享，每组学生需根据所收集的资料和现场记录，撰写一份关于货币发展史的报告，并展示本组的报告，分享参观过程中的感受和收获。

即测即练

视频1 中国钱币

扩展阅读1.4

发展史

中国货币制度的演变

自
学
自
测



扫
描
此
码

